

立志要得主的喜悦

「我们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悦。」（林后 5:9，直译）

每个真正认识神的人都有一个固定的目标，就是得主的喜悦，这是得胜生活的秘诀。历代以来，都有许多人以得神的喜悦为其崇高志向。

一、要得神的喜悦有甚么条件？

1. **我们必须重生。**「属肉体」的人永不能讨神喜悦，所以要得神喜悦的先决条件是重生，这样我们便不再「属肉体」，而是「属圣灵」了（罗 8:9）。
2. **我们必须远离所有罪恶及疑惑的事情。**基督徒的人生是一场争战，基督徒的一生充满试探和障碍，但那些讨主喜悦的人，却会脱离那些在他们生命中拦阻他们的东西。
3. **我们必须将我们的生命献给主。**远离罪恶和疑惑的事情是消极的，将自己献给神却是积极的。你曾否将自己的身体献给主？
4. **我们必须作好的见证人。**神将福音交托我们，这是一个多么神圣的托付！福音是为每一个人而设的，而我们毕生的事业就是要传讲它（查阅帖前 2:4）。
5. **我们必须听从。**孩子听从地上的父母，尚且使他们喜悦，何况是神的儿女听从祂，祂就更是喜悦了。听从是十分重要的。
6. **我们必须对神有信心。**来 11:6 告诉我们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悦。我们信靠神不但赦免我们的罪，也满足我们肉身的需要。
7. **我们必须有恩慈。**来 13:16 的另一个翻译是：「不要忘记恩慈与慷慨」——充满爱心、同情心、体谅、愿意帮助、鼓励、无私——这就是坐言起行的得胜基督徒人生！

二、得神喜悦有甚么结果？

我们得神喜悦，会有三个实际的结果：

1. **祷告蒙应允。**查阅约壹 3:21-22，并注意为何我们这么肯定神会垂听并答允我们的祷告。又注意「一切」这个词，这包括我们一切的需用。这应许不但告诉我们祷告蒙允的途径，也解释为何我们有些祷告不蒙应允！
2. **与仇敌和好。**在箴 16:7 有一个奇妙的应许；再注意这个应许是基于我们所行的蒙祂喜悦。很可能在人际关系方面，你需要在这些经文上经历主的真实性！
3. **特别的克胜能力。**传 7:26 提及一个特别的试探；但若神应许救我们脱离这个试探，祂一定也应许救我们脱离每一个试探。

三、是甚么动力激励我们讨神喜悦？

如果你是一个真信徒，你就是上帝的后嗣并与基督同作后嗣，你会拥有你的产业，你会经历到完全的平安，满足的喜乐，见证的能力，和充足的恩典。但我们讨神喜悦，主要的动力不是为了要得着甚么，而是因为我们就是神的儿女：

1. 因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悦。
2. 我们所行的，都要为荣耀神而行。
3. 我们的生命果子，都要在基督的审判台显明出来。

最后，谨记这点：**我们不能靠自己的力量来得神的喜悦** (参阅腓 2:13)!